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19-035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昌化工	股票代码	0022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龙	费云辉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 4 楼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 4 楼	
电话	0512-58727158	0512-58727158	
电子信箱	huachang@huachangchem.cn	huachang@huachangche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28,053,903.90	3,000,471,753.37	1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895,494.88	79,288,491.50	14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1,503,328.55	73,965,225.55	14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4,787,050.51	102,488,078.33	148.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57	0.1249	64.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57	0.1249	6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7%	2.99%	4.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94,464,242.72	6,544,511,561.05	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45,601,226.71	2,626,722,821.43	4.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8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31.80%	302,819,519		质押	143,625,000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 司	国有法人	11.99%	114,209,198	13,915,516	冻结	13,915,516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5.00%	47,618,200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瑞华精选 1 号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15%	20,445,000			
深圳市前海银叶创富投 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02%	19,262,215			
张剑华	境内自然人	0.95%	9,087,29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0.90%	8,562,291			
俞韵	境内自然人	0.78%	7,475,950			
颜斌	境内自然人	0.34%	3,240,042			
宋锦程	境内自然人	0.32%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除上述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关联关系外，其他前 10 名股东与前两大股东无关联关系，无一致行动协议和安排，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第 8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为：7,475,95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公司围绕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积极落实发展规划，稳步推进企业转型升级及产业拓展；原料结构调整项目二期、新戊二醇及其配套装置项目实现稳产、达产，上述项目的投产运营，增加了本公司产能及核心竞争力。另外，在氢能源领域按既定计划、规划稳步推进。

（1）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2,805.3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0.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89.5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47.07%。

毛利增加。报告期，公司实现毛利51,160.9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286.57万元；造成毛利增加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为新项目投产后生产成本下降；另一方面由于氯化铵价格上升等，联碱行业与上年相比增加毛利6,634.57万元；由于复合肥销售价格上升等化学肥料行业产品与上年相比增加毛利4,767.72万元；由于精细化工产能增加等，与上年相比增加毛利4,598.73万元。

税金及附加减少。报告期，税金及附加发生额822.53万元，由于国家减税因素影响等与上年相比略有下降。

三项费用增加。报告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发生额 26,903.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904.37万元。三项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447.61万元，主要是运费及营销宣传费用增加。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458.85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增加975.79万元，办公楼外墙装修等增加163.3万元。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997.9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投产，利息资本化减少，导致利息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增加。报告期，投资收益发生额3,342.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69.66万元；主要原因是转让苏盐井神部分股票实现投资收益1,472.85万元，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实现投资收益1,656.38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169.6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58万元；主要为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2）发展规划落实情况

原料结构调整项目二期、新戊二醇项目。报告期投产后，实现稳产、达产。

锅炉升级及配套技术改造项目。2018年4月22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对自备电厂锅炉及配套设施进行改造。投资建设锅炉升级及配套技术改造项目主要目的：通过先进技术及装备的运用，为本公司产业良好运营及后续发展提供基础；同时达到节能降耗的目的。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预计2020年投用。详细情况，敬请参阅2018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关于投资建设锅炉升级及配套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2018-016号）。

涟水子公司华昌智典项目。2016年8月12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与合作方在涟水设立控股子公司，在江苏省涟水薛行化工园区投资建设环保型增塑剂及功能性材料项目。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预计2019年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详细情况，敬请参阅2016年8月13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2016-039号）。

市场拓展。报告期公司着力加强海外市场开拓，在东南亚地区寻求合作伙伴，建立销售渠道，提高本公司竞争力。

探索氢资源能源利用及新用途。报告期，相关氢燃料电池发电模块、测试设备相关技术已进入中试阶段，正在进行小批量验证及示范应用生产线建设前期准备工作；同时，已生产出电堆样机，用于示范运用验证。2019年6月，与相关方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为推进自产氢燃料电池（电堆）示范运用、验证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2019年6月，测试设备产品参加了武汉某公司多工位燃料电池电堆测试系统投标，目前已确认中标。详细情况敬请参阅：2018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关于投资建设氢气充装站项目的公告》（2018-007号）；2018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关于与电子科技大学签订共建氢能源联合研究院合作协议的公告》（2018-017号）；2018年10月9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设立苏州市华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2018-032号）；2019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建设氢燃料电池及检测设备中试生产线收到环评批复的公告》（2019-019号）；2019年6月15日，巨潮资讯网《关于签订氢燃料电池示范运用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2019-029号）。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7 日